

2017/2018年度學校特別通告

第S028號

有關「參加第70屆香港學校音樂節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「第70屆香港學校音樂節」將於2018年2月26日至3月28日舉行，校方可代各同學報名參加個人項目的比賽。同學如欲索取報名表，請先填妥以下回條，並於9月22日或之前交回各班音樂科老師。校方會於9月23日把報名表交給同學。同學填妥報名表後，請連同報名費於9月29日或之前交各班音樂科老師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- 報名費用、比賽目錄、比賽章程及比賽細則可由即日起於朗誦協會網頁內查閱。
- 報名時請細閱比賽章程及比賽細則，並與所學習的樂器導師商量，選擇參加合適參加的組別。
- 報名費請以現金付款，各項比賽收費請參閱比賽目錄。參加個人比賽的學生須繳交該項比賽的全費。如有需要，家長可以向校方申請賽馬會全方位教育基金(有關詳情見稍後派發的通告)。
- 已報名的同學將收到由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發出的收據，請妥善保管。
- 家長及同學應經常瀏覽朗誦協會網頁，查閱最新有關比賽資料日期。
朗誦協會網址：<http://www.hksmsa.org.hk>
- 朗誦協會將於29-01-2018於網頁內公佈比賽日期初稿。
- 於比賽中獲良好或優良成績之同學，將獲有關機構辦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- 報名表數量有限，請因應參加比賽數量，索取適量表格式。
- 校方只負責替學生報名參加個人項目比賽，家長應自行到琴行購買有關參賽樂譜。若所參加的項目需要鋼琴伴奏，請與所學習的樂器導師商量並作妥善安排。
- 參加個人項目比賽的學生，於比賽當天需由家長自行安排學生往返比賽場地，並向校方請假。學生不可自行早退離校。
- 請保留此通告以作日後參考用。

校長：

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



回條 (2017/2018/S028) (請於九月二十七日或以前交回音樂科老師)

黃校長：

學校特別通告第S028號有關「參加第70屆香港學校音樂節」事宜已經知悉。

本人「* 同意 / 不同意 我的子女參與本年度學校音樂節比賽，並囑咐其勤加練習，爭取佳績。」

()班學生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*請把不適用者刪去

二零一七年九月 () 日

17/18 CIR S028.doc
(負責老師：陳惠珍老師)

我們的辦學宗旨

本校秉承「仁、樂、進、勤」的校訓，使學生在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方面得到均衡的發展；培養學生做一個有正確價值觀、積極人生觀的好公民；提供多元化的課外活動，鼓勵學生積極參與，培養他們與人合作、關懷別人和謙讓的品德。

仁 樂 進 勤